

金寨县斑竹园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六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六政务公开办〔2022〕53 号）和《金寨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金政公开〔2023〕1 号）文件要求编制而成。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金寨县信息公开网下载（网址：<https://www.ahjinzhai.gov.cn>）。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斑竹园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斑竹园镇人民政府二楼，电话：0564--7631001，邮编：237371）。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斑竹园镇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认真贯彻省、市、县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坚持公开为常态原

则，不断深化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2022 年全镇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461 条，其中主动公开 463 条。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及时回应关切问题。针对住房保障、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城市管理、养老服务、脱贫民生等问题，设立专门回应栏，对群众关注的热点、焦点及时做出回应。

二是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2022 年斑竹园镇信息公开工作根据镇党委政府年初工作计划，围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及时发布群众高度关注领域信息，其中累计公开扶贫领域类信息 67 条；财政资金信息 175 条；应急管理 39 条；土地征收 23 条；行政权力信息 57 条。社会救助、就业创业、义务教育、医疗卫生、公共卫生服务、粮食安全、残疾人服务等各类信息 900 余条。

三是加强信息解读。加大各类应急预案公开和公共卫生知识普及力度，及时准确发布疫情信息，有效运用政府网站、微信和村级广播等平台，大力宣传，迅速反应，正面回应，多渠道宣传推广。

2022 年斑竹园镇加强视频解读力度，丰富解读形式，媒体视频动漫解读 3 条，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15 条，涉及疫情防控、交通出行、就业岗位、健康知识等群众关注的经济社会热点领域，切实做到群众诉求有着落、有回音。

（二）依申请公开

斑竹园镇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完善制度机制，坚持依法规范办理，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收到公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按时办结 1 件，办结率 100 %。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2 年斑竹园镇实行“三审”制度，由经办人初审、分管负责别人复审、主要负责人终审，对信息公开中涉及个人的信息方面做好个人隐私保护；对政务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贯彻相关政策制度，对应公开的及时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结合县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改革建立相关网站建设，其中两化专题，由 2021 年 30 个领域，精简至 16 个，其中新增自然资源、交通运输两个领域。二是加快政务专区建设，2022 年年底已完成专区建设。

（五）监督保障

一是定期开展业务培训会提升经办人员业务能力。二是针对涉密信息，涉及隐私信息，严格审核修改，确保不出现隐私泄露情况。三是将市、县每月监测情况，作为对乡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考核的重要指标。2022 年斑竹园镇政务公开工作社会评议良好，未产生责任追究相关问题和结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2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公开深度不够。信息公开时效性不强、深度不够、质量不高、内容不全等问题，在各领域仍然不同程度存在。二是落实力度不够。部分部门信息公开意识不强，群众关心关注的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全面、不具体，与真正畅通联系群众“最后一公里”还有一定距离。

改进情况：一是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形式、程序和监督保障措施，推进“两化”公开专栏建设，进一步明确“两化”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不断提升主动公开的标准规范化水平。二是完善政务公开催办机制，增加政务公开专职人员，加大对村政务公开考核力度，坚持政府信息公开日查网月度通报制度，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网栏目维护监督管理力度。定期对各部门网站信息进行测评，针对测评结果下发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完毕并反馈，公开办集中人员进行整改复核，未整改的及时催办，催办未整改的进行通报。加强政务公开监督检查，增强工作推力，确保政务公开取得实效。

（二）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一是个别科室、站所在工作部署和人员安排上不够重视，责任不够明确，未按照任务分解表及时报送相关信息，时效性有待加强。

二是我镇政务公开培训和工作交流较少，整体质量和水平得不到明显提高和改善。

改进措施：一是明确部门责任制，督促各科室明确相关负责人，责任到个人，加强监督指导。采取交流督查等形式，重点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和指导，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和规范性。二是积极参加、开展政务公开培训，积极开展工作交流，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的沟通，同时也加强与其他乡镇的工作交流，取长补短，共同进步。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